



赖上如诗的清晨

□安小悠

赖床是我人生一大乐事,尤其在冬季,我的被窝如同自动注胶,任我如何挣扎,也不能把身子从里面“拔”出来,除非到了最后一刻,启动“洪荒之力”。

卧室有一面朝南的落地窗户,每个清晨,当最后一缕晚风拂尽夜色,晨曦悄悄地爬上窗玻璃,在淡蓝色的窗帘上投下斑驳的亮光,渐渐地,这些亮光越来越清亮柔软,犹如温暖的海水漫过整个房间,我睁开眼睛,变成了这其中的一尾游鱼。

我就在这清晨的光线里自由游弋,直到阳光铺满我的书桌,我仿佛能听见桌角植物生长的声音。所谓“向阳花木易为春”,阳光好的时候,它们总以为是春天来了呢。我在书桌上养了很多多肉,我爱它们,像爱我的第二个孩子。这些从诗里走出的植物,曾陪我度过无数诗一般的清

晨。

可这诗一般的清晨,却让母亲深恶痛绝,她不能理解的是:一个眼睛挣得圆溜溜,思想分明已在遨游宇宙,身体却赖在床上不起来,非要等到最后一刻百米冲刺般穿衣洗漱的人,究竟是什么心态。虽然深恶痛绝,在我冲出门去上班那一刻,她还是往我的背包里塞一袋热好的牛奶。

如果母亲有一点办法,她肯定希望我早睡早起,然后像大多数女孩子一样,画个美美的妆,优雅地吃一顿丰盛的早餐。但她很无奈,她的女儿天生就比别人更眷恋被窝。

据母亲讲,幼时我恨不得一天24小时待在被窝,即使偶尔村头放电影,我也要求在家睡觉,温暖的被窝对我来说,比电影更具吸引力,虽然那时看电影简直是乡村盛事,尤其是对小孩子,只要听说哪儿有电影,附近几个村子的人都会跑去看。但是,待在被窝里多幸福啊,透过窗口的玻璃,我能看见满天星星在闪烁,它们好像一直对我微笑,夜很安静,但我分明听见星星在唱歌。

我觉得惬意无比,枕着星光甜甜睡去,可母亲总不放心,在间隙总要跑回家看我。沉睡在月光里的小孩,像个小天使。生活本来就不是一场战斗,它该有安静的、温暖的、柔软的时候,而赖床的那些日子,都是安静的、温暖的、柔软的。

二

但我也有不赖床的时候。除了必须早起的例如高考这种关乎未来的大事件,还有一段关于青春的往事。

那时候我还在南方念大学,喜欢一个青春洋溢的男孩子,他多好啊,长得高大而斯文,笑容像在山涧清泉里涤过。虽然清晰地记得和他相识在冬季,可记忆的画面却是一片花香和成群的蝴蝶,那分明是一个微凉的早春,我的长头发还被春风打散了。

我把自己“伪装”成一个勤劳的小蜜蜂,“赖床”这种事怎么能让他知道啊!

那时相约一起考研,把闹钟调到凌晨五点,每天只要闹钟一响,我就跟打了鸡血一样,从被窝里弹出来,以极快的速度调整好自己,然后开始给他打电话。虽然隔了一千多里,但是每天睁开眼睛听到的第一束声音,是我。即便那天很累了,甚至生病了,我仍旧会吃力地爬出被窝打电话给他。

那段没有赖床的日子,其实我并不喜欢,可我不知如何表白,在他面前,世界好像都撕掉了浩瀚的大面具,变得很小很小,整个世界就只剩

他。这么细密的心事,他自始至终都没有懂。

后来他很顺利地考上了那个学校的研究生,当然,遗憾的是,我没有。

“在考研那段时间,很感谢那个每天叫我起床的女生,她不漂亮,却眼睛明亮,盛满日月星辰……”这是他在毕业典礼上的致辞,同学录视频频发我的。那一刻,我竟然有些想哭,不为他,只为那段没有故事的故事。

现在回想起来,内心依旧有一种温润的情感流过,嘴角不自觉地挂着笑,自嘲那些带点矫情的青春岁月,像慢慢推远的镜头,逐渐看出镜像的细节在弱化,而他的轮廓似乎变得飘忽,依旧高大却并不清晰,只有青春的气息在回荡。

三

刚下过雪的清晨,我早早钻出被窝,把自己包得只剩眼睛,下楼,走在牛行街上,看晨阳一寸寸爬过树梢、爬过楼顶,爬上每一个早起的人的脸上。我看到背着书包上学的孩子、晨练的老人以及哼着小曲正在张罗开摊的街角小贩、早餐店门口热气腾腾的白雾,还有屋后街角晶莹的白雪。

我慢悠悠往前走着,踩到雪的时候,雪“吱吱”喊疼,我尽量绕过,在雪中用手机拍一朵不知名的花儿,发在朋友圈的配文是:想把自己变小,住进它的花蕊里,做一个小公主。很快有人回复:绣线菊。这个名字简直诗透了。再往前,路边站着一个穿着恐龙造型衣服的大男孩,他把脖子缩在衣服里,耷拉着脑袋,像极了一只因为贪玩误了时间回不了家的小顽皮。

过了银江路口,便穿越越误入大唐深处,朱红色的仿古建筑携着一股恢宏的唐风扑面而来,红白之间,是白雪在它身上写下的诗,这里是河上街。作为一个纯人工打造的古街,它开街至今近三年,虽日日经过,却只把它当作一个建筑群,从未认真审视过它,当阳光越过河上街的青石牌坊,洒在金色的凤凰雕塑上,我内心充盈着一种感动。

整个街区很安静,除了清洁工“沙沙”的扫地声,只剩早起的鸟儿偶尔传来的几声清脆的鸟鸣。我踩着青石板,如同行走在唐时的街巷,鼻子里充盈着一种微凉的雪的清香,淡淡的却极好闻。或许唐朝河上街并不这样,或者更繁华,或者相对落寞,毕竟,历史并未给我们留下太多参考,但是,它此时此刻存放在漯河城南,哪怕只能作为人们追忆往昔的念想,已是满分。

在越来越浓烈的光线里,嘴里哼着“突然很想不要飞,想走路去纽约,看看这一路我曾经忽略的一切……”目的地到了。或许,我只是个靠精神活着的人,靠遐想无限,蓝天白云,山水花草,靠动人的温暖活着,在这个没有赖床的清晨,我寻到了生活中曾经忽略的那一份美好。



欢迎扫描二维码关注《漯河晚报》副刊微信公众号“人文沙澧”,阅读美文、感悟生活,了解文化漯河!

·诗风词韵·

在敦煌开往西宁的火车上

□张喜梅

天荒了
地老了
不见苍鹰
也无寸草
雪山啊,我有一世之忧
你有万世悲凉
无法近观
不敢远眺

趁我熟睡之时
火车如箭
穿过苍茫

监控

□赵根蒂

人到中年
记性渐渐不好
丢三落四的毛病
常让我陷入
寻寻觅觅的烦恼
要说,看来
得装个监控录相
这挺有道理的
如果在人生
来来往往的路上
都装上摄像头
那我丢了什么
丢在什么地方
回看时
还不是一清二楚

乞演

□李世营

儿子应聘到B城一家公司,薪水不错。前不久,给老杨打电话,说谈了女朋友,邀老爸前去商量置办婚事。

老杨乐得脸笑成了一朵花。一见到未来的儿媳,封红包,买首饰,老杨钱包掏了个底朝天。接下来,扯到结婚,媳妇说:“一辈子结一次婚,总不能把婚房设在租住的公寓吧?得有新房!”老杨寻思着,新房一定得买!

老杨溜达到附近楼盘的售楼部。一问价钱,吓一大跳。地理位置好的不用说,即便偏僻的采光差些的,一平方米也得四五千。一套房子,七八十万,算上置彩礼、办喜宴,儿子婚事花销近百万。老杨属工薪阶层,靠工资一辈子不吃不喝也攒不够。老杨愁上心头,眉头拧成一团麻花。

儿子看老杨愁苦着脸,安慰说:“老爸,先首付买个按揭房,我薪水高,不出三五年,房贷就能搞定。”老杨心里只哼哼:“臭小子!三五年?就凭你那点薪水!”

这天,儿子去上班,老杨合计着去闹市转转,顺便找个零工做。走到一处人群熙攘的十字路口,前面围满了人,勾起了老杨的好奇心。好不容易挤进去,见一男子蓬头垢面,满脸胡子茬,乞跪于地,面前置一瓷碗,竖一纸板:公司破产,妻离子散,路遇车祸,下肢瘫痪,乞求路人,给以施舍。男子拜地,叩头如捣蒜。

一拨拨行人七嘴八

舌,有说是骗子的,扭头便走;有看了于心不忍的,随手扔进瓷碗三元五元。

老杨摇摇头,转身要走,不想男子一抬头,与老杨四目相对,老杨不禁脱口而出:“刘能!”

刘能,老杨的大学同学。上大学那会儿,刘能是班上的能人,人缘好,交际广,常鼓捣些小生意。一年前,班级同学25周年聚会,刘能是倡导者,组织班上50多名同学,吃喝玩乐,潇洒了两天,全由刘能买单。有同学说,刘能B城开了演艺公司,做了大老板,收入逾百万,开着豪车,住着豪宅。

如果不是今天偶遇,老杨绝对想不到,同学们的豪哥,一年之间会落魄到街口行乞。老杨心里暗叹世事沧桑,不觉靠上前,欲拉起刘能。刘能却摇头蹲身不动,低声示意道:“向东行500米左转弯1000米拐角处等我,半小时后会面。”

老杨愕然,不解。

半个小时后,在约定处,老杨见到了刘能:西装革履,步伐矫健,风度翩翩,开着轿车,全然没有了行乞时的死乞百赖相。他前后的装束,让老杨瞠目结舌。

老杨的细节变化,刘能显然觉察到了,但他不以为然。刘能迅速地打开车门,夸张地做出一个请的姿态,举止还是那么土豪:“今晚我们下榻B城最豪华的皇宫酒店!”

上了车,刘能依然谈笑风生,还不停埋汰老杨:“早来了也不打声招呼,让老同学去接,带上你好好兜兜风!”老杨一脸迷惑。刘能索性举起副椅上的假发、胡须和一套脏兮兮的衣服,笑着说:“这只是我演艺公司的行套!”

老杨似乎明白了,很惊讶:“你的公司有多少员工?”

“三十多名,群众演员有岳父、岳母、大舅、二舅,还有七大姑八大姨……”

“规模不小,那你咋不办一个有发展潜力的实业公司?”

“这‘演艺公司’灵活、方便,游山逛水,还乐个轻松自在,七八年来,公司员工转战南北,已经涉猎了30多个城市……”

刘能津津乐道,精彩处,突然回眸一笑:“老同学,甩了铁饭碗,出来跟我单干,准让你头年一小步,三年一大步,五年奔小康!”

前面不远处,皇宫酒店门口,蹲着一个乞演,那行套,和刘能车上的一般无二。老杨木呆着,差点没哭出声来:

那身影,不就是他的宝贝儿子吗?

